

#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议

本报讯 4月21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和全市党史学习教育部署会议精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孙时光主持会议并讲话,副主任王宏坤、邵志刚,秘书长张铁友出席会议并进行交流发言。

孙时光强调,要把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作为当前的重要政治任务,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按照中央和省、市委的部署要求,准确把握党史学习教育的目标要求,不折不扣地把各项任务落实好,确保高质量开展好党史学习教育。要聚焦学习重点,落实好“六个进一步”要求,学好用好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等必读书目,树立正确党史观,切实从党的百年奋斗历程中汲取继续前进的智慧和力量。要做好结合文章,把党史学习教育与推进人大常委立法、监督和代表等工作结合起来,与促进落实全市改革发展目标任务以及“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起来,与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结合起来,与弘扬新时代辽源精神结合起来,与“作风建设年”和“五查五进”活动结合起来,努力把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人大工作与俱进、创新发展的实践成果,以实实在在的学习和工作成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任达轩)

# 市政协以读书荐书形式举办中共党史学习教育读书班

本报讯(记者 于蕾 魏利军)根据市政协中共党史学习教育部署安排,结合“书香政协”和“四型”机关建设,市政协机关党委在4月23日“世界读书日”当天,以各党支部为单位,组织开展了“崇读尚学、书香政协”读书班。

活动以党支部为单位进行,市政协27名中共党员和积极分子参加活动,在家的中共党内副主席也分别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每名党员围绕各自阅读学习的《习近平七年知青岁月》《苦难辉煌》等书目进行交流发言,谈读书心得和推荐理由。大家精心准备,发言思路清晰,认识深刻,互相深受教育和启发。大家认为,通过党史学习教育读书交流活动,让政协机关广大党员干部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树立正确的党史观,培养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机关党员曹慧推荐《共产党宣言导读》这本图书,并在交流中谈到:“这本书是2020年7月28日,市政协办公室党支部正式接收我为中共预备党员,我送给自己的纪念。这本书向世界宣示了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是我们共产党人思想信仰的源头,是我们共产党人思想信仰的源头。今天重读这份历史文件、重温《宣言》背后的感人故事,才能明白我们的信仰从何而来,才能更好地把握并坚定理想信念。”

下一步,政协机关党委将进一步提高读书活动的组织服务水平,通过主题教育参观、专题调研、主题党课教育等多种方式,让读书主题“活”起来、读书成效“实”下去,为辽源高质量转型发展贡献政协力量。

下一步,政协机关党委将进一步提高读书活动的组织服务水平,通过主题教育参观、专题调研、主题党课教育等多种方式,让读书主题“活”起来、读书成效“实”下去,为辽源高质量转型发展贡献政协力量。



# 市政协领导调研我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情况

本报讯(记者 于蕊)为进一步了解我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实际情况,查找问题短板、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向纵深发展,4月20日至21日,市政协副主席兰刚带领市政协社会法制委员会部分委员,对我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情况进行视察调研。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段于建和市政府相关领导及各县(区)政协主席、分管副(区)长分别参加了调研。

调研期间,兰刚一行深入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龙山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北寿街道公共法律服务站、工农乡大良村公共法律服务室、西安区仙城街道公共法律服务站、灯塔镇新力村公共法律服务室、东丰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御水丹堤社

区公共法律服务点和拉拉河镇公共法律服务站,东辽县渭津镇年丰村公共法律服务室、渭津镇公共法律服务站、东辽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和社区矫正中心等,实地查看了市、县(区)、乡镇(街道)、村(居)四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的建设和运行情况,以及网络平台、热线电话等作用发挥情况,与工作人员深入细致交流,听取相关工作汇报,并与部分基层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人员及群众代表进行座谈,详细了解各项公共法律服务业务的开展情况。

随后,调研组召开座谈会,听取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总体情况的汇报。各政协委员围绕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就如何提高我市公共法律服务质量和水平

提出一些意见和建议。兰刚对我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取得的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他强调,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清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的重要意义。要注重坚持问题导向,牢牢把握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的切入点,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把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作为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的生动实践,以更强合力、更高标准、更实举措,奋力开创我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新局面,为加快辽源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坚强的法律服务保障。

# 我为群众办实事

化烦心 献爱心 守初心

# 市司法局进社区召开“我为群众办实事”为民“九心”座谈会

本报讯(记者 陈博琳)市司法局秉承“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理念,牢牢把握“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总要求,坚持将群众满意度作为检验司法行政工作的最高标准。近日,走进新兴街道东艺社区召开“我为群众办实事”为民“九心”座谈会。

市司法局邀请了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律师协会等相关人员,对司法行政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会上,市司法局相关领导简要介绍了司法行政相关职能,讲解了市司法局正在开展以“化烦心、献爱心、守初心”等为主要做法的“我为群众办实事”为民“九心”实践活动。各界代表对市司法局开门纳谏倾听民意的创新工作方式给予充分肯定。同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各抒己见,畅所欲言,提出有关法治宣传、律师服务、公证等方面的具体

意见。下一步,市司法局将结合与会同志提出的意见建议,切实强化工作职责,提升工作质效,更多地关注人民群众和社区工作的困难,更多地走进基层、贴近群众、倾听民声民意,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理解度、参与度和满意度,建立一支问需于民、问计于民,让人民群众满意的司法行政铁军。

本报讯 为进一步营造良好市场环境,保障企业平等准入、公平竞争,4月22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召开服务企业周——公平竞争主题座谈会,并以展板形式现场讲解宣传相关政策。

座谈会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围绕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进行了阐述;解读了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的十条措施;介绍了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支持企业发展情况。企业代表和相关部门聚焦服务企业的现实问题、可持续发展的政策需求、解决办法等方面进行互动交流。

企业代表表示,此次活动贴近企业实际,真正为企业发展鼓劲、为破解难题支招,对企业下步发展具有积极的指导意义。

市发改委、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政数局分管领导及相关科室负责人及企业家代表60余人参加会议。

(筱祺)

# 维护市场秩序 营造良好环境 我市开展服务企业周 公平竞争主题活动

# 福镇街道联合共建单位 植树造林为城市添新绿

本报讯(记者 闫书 御琳 刘鹰)近日,福镇街道联合共建单位60人,在福镇街道门前栽植200棵果树,为辽源生态文明建设增添亮色。

据了解,福镇街道门前现有空地近2000平方米,为建筑开发遗留土地,长期以来无人打理,存有大量建筑垃圾,蒿草成片。今年开展“创城”工作以来,福镇街道筹集多方力量,对这片空地进行了清理,平整了场地,规划了停车场2处,果树林1000平方米。规划后,市国土资源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委党校、龙山区纪

委监委、龙山区教育局、龙山区妇联共60人到植树现场,种下苹果梨、李子、樱桃、杏树200棵。

此次活动既是人人参与文明城创建的体现,也是对我市“我为群众办实事、志愿服务进社区”活动的一个有效落实。植树活动过后,福镇街道还联系了园林、环卫、水务集团、柏美物业公司等单位维护这片林地,确保树苗全部成活。

为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建设,提升保护环境意识,4月19日上午,市城投集团全体员工在西安区灯塔镇龙背村开展春季义务植树活动,共种植红松500余株。同时,集团党支部把义务植树作为主题党日的重要内容,激励党员干部在学中做、在做中学,以学促做、知行合一,进一步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向心力和战斗力。

本报记者 吴培民 摄

# 辽源市“辽源好人·最美兵支书”公示

按照吉林省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有关文件要求,中共辽源市委宣传部分、辽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合开展“辽源好人·最美兵支书”评选活动。经逐级推荐、评选工作委员会评选和评选工作领导小组复核审定,评选出“辽源好人·最美兵支书”10名,现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1年4月25日至5月6日,欢迎广大干部群众提出意见,反映问题。

联系电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褒扬纪念科6998819

中共辽源市委宣传部  
辽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4月25日

# “辽源好人·最美兵支书”名单

李 建	东丰县杨木林镇党委书记	张伟英	东辽县平岗镇悦安村党支部书记
杨德重	东丰县二龙山乡双庙村党支部书记	张凤祥	东辽县泉太镇三树村党支部书记
丁 峰	东丰县小四平镇福胜村党支部书记	吴胜凯	东辽县云顶镇中泉村党支部书记
邵 硕	东丰县祥鹿街道永青社区书记	钟明辉	龙山区永兴村党支部书记
李金龙	东辽县金州乡福山村党支部书记	田洪生	西安区西孟村第一书记

# 东辽县公安局

# “多功能骑警队”解民忧

本报记者 刘鹰 摄影报道

“新城社区刘先生行动不便,他补办的身份证已经办好,需要明天上门去送。”“实验中学的学生身份证信息已经采集完毕,别耽误老师上课,咱们还是去取一趟吧!”“溪水桥一位老人迷路了,赶紧去接一趟。”3月,当春暖花开、绿草发芽时,东辽县公安局白泉派出所的“多功能骑警队”伴着春天的脚步来到人民群众身边,以风驰电掣的荧光绿,为小城居民解忧。

白泉镇地处东辽县委、县政府所在地,303国道贯

穿主城区,全县90%以上流动人口暂住在该辖区,属于典型的治安复杂区域,人、车流动性大,矛盾纠纷难掌握,交通秩序难管理,由此引发的“偶发性”警情数量逐年递增。2020年5月,白泉派出所立足实际,创新工作思路,将常态化巡逻、动态化防控与流动性服务进行有机结合,抽调8名素质好、能力强的民辅警成立“多功能骑警队”,履行集交通管理、治安防控、应急处置、服务群众等于一体的职能职责。他们在加大服务

群众力度与广度的同时,推出了送证入户、护学护岗、普法宣传等一系列服务举措,不仅节省了警力资源,更使警情处理效率显著提高。

据不完全统计,“多功能骑警队”已累计巡逻里程22500余公里,查处违法行为40余起,处置排查交通事故、疏通道路拥堵等各类交通警情30余起,救助群众100余次,参加各种宣传活动130余次,处置突发警情效率提高六成,有效地提升了“见警率”“管事率”。



多功能骑警队将服务送到群众身边。

# 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西安区税务局 税务文书送达公告

辽源市和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2204007742313398)

你公司未按规定缴纳税款,税务机关催缴仍未缴纳。经批准,决定对你公司价值相当于欠缴税款的财产进行扣押。由于你公司注册经营地址无人经营,因此无法与你公司取得联系,无法采取直接送达、邮寄送达等方式送达《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西安区税务局税收强制执行决定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106条规定,现将《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西安区税务局税收强制执行决定书》(辽西税强拍〔2021〕1号)及扣押商品、货物或者其他财产专用收据公告送达,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西安区税务局  
2021年4月23日

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西安区税务局

# 封路公告

根据东辽县污水治理计划,乌龙半截河河道内污水主管上岸工程,将于2021年4月26日开始施工。施工期间对乌龙半截河西岸(聚龙潭水库管理局至东辽县政均口腔医院段)道路进行交通全封闭。

施工期限:2021年4月26日—9月30日  
特此公告  
东辽县市政设施维护服务中心  
2021年4月23日

# 封路公告

因污水管线施工需要,将连泉路与东辽大街交汇处,溪水桥桥头路段进行封闭10天,自2021年5月1日至5月31日。请过往该路段的车辆和行人注意安全,提前绕行。

中水鑫三江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6日